

中山工商學生課後銷過實施規定

- 一、目的：提供多元銷過內容，提升學生自省能力，促進其情意與道德發展，減少因不適應行為而遭記過之處分。
- 二、對象：因違規犯過等需銷過之學生，檢附家長同意書且交通可以自理者；綜合高中學生可利用無輔導課的時間前來銷過。
- 三、時間：每天下午 16：30～17：30
- 四、地點：逸仙大樓四樓輔導處
- 五、實施方式：
 - (一)利用網路、視訊公告及導師、輔導老師班級宣導等方式，提供課後銷過資訊。
 - (二)於輔導處索取銷過申請單，填寫完整並取得導師及家長同意後，交至輔導處完成報名手續。
 - (三)銷過當天準時至輔導處，由值班輔導老師安排銷過課程。
 - (四)完成銷過課程，每次可折抵銷過時數 1 小時。
- 六、課程內容：

	課程名稱	課程內容
1.	正向心念的體驗	讀、抄寫弟子規
2.	協助證照學科複習	各專業類科乙、丙級題目自習、研讀及口頭測驗
3.	學業輔導	升學考試考科自習、研讀及口頭測驗
4.	文章閱讀心得寫作	閱讀優良、感人之文章並撰寫心得

七、預期效益：

學生藉由參與課後銷過課程能折抵銷過時數，並積極改過遷善。